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O BAI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1）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業績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業績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業績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業績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集團業績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	24,505	21,884
服務成本		<u>(15,823)</u>	<u>(16,438)</u>
毛利		8,682	5,446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5	(3,797)	511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5,601)	(3,1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57)	(558)
行政開支		(6,014)	(11,919)
融資成本	6	<u>(541)</u>	<u>(384)</u>
除稅前虧損	7	(18,928)	(10,026)
所得稅開支	8	<u>(334)</u>	<u>(500)</u>
年內虧損		<u><u>(19,262)</u></u>	<u><u>(10,526)</u></u>
其他全面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		<u>(75)</u>	<u>—</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75)</u>	<u>—</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19,337)</u></u>	<u><u>(10,526)</u></u>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以下各方年內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9,319)	(10,726)
—非控股權益		<u>57</u>	<u>200</u>
		<u>(19,262)</u>	<u>(10,526)</u>
以下各方年內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394)	(10,726)
—非控股權益		<u>57</u>	<u>200</u>
		<u>(19,337)</u>	<u>(10,526)</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53.6)</u>	<u>(37.2)</u>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四捨五入為零。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3
使用權資產		–	2,414
商譽		–	2,73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625	2,700
無形資產		2,701	–
		<u>5,329</u>	<u>7,856</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38,923	63,5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35,014	29,981
應收或然代價		–	5,6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19	170
		<u>75,756</u>	<u>99,312</u>
總資產		<u>81,085</u>	<u>107,168</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183	15,0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65,620	71,292
銀行及其他借款		5,654	6,186
租賃負債		–	1,713
應付稅項		641	822
		<u>75,098</u>	<u>95,06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712
		<u>–</u>	<u>712</u>
總負債		<u>75,098</u>	<u>95,778</u>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658</u>	<u>4,24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87</u>	<u>12,102</u>
資產淨值	<u><u>5,987</u></u>	<u><u>11,390</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2,193	30,951
儲備	<u>(36,561)</u>	<u>(19,85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632	11,092
非控股權益	<u>355</u>	<u>298</u>
權益總額	<u><u>5,987</u></u>	<u><u>11,39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armony Asia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荔枝角青山道650-652號益大工業大廈2樓210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水流循環系統的設計、採購及安裝服務以及相關的保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泳池、噴泉及水幕牆等。服務主要可分類為(i)營建管理服務—水流循環系統設計、採購及安裝以及相關的保養服務；及(ii)顧問服務—提供水流循環系統的顧問服務以及為中國的商業及住宅樓宇與基建提供工程、採購及建設管理(「**工程採購建設管理**」)服務。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涵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為方便投資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當前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由於初步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下文。

(a)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4年4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董事認為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之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新準則預期將影響損益表之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之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詳細影響。

持續經營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考慮到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綜合除稅後虧損19,337,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惟已注意到本集團目前的現金餘額不足以清償全部流動負債。這些情況顯示仍然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財務義務。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本公司董事針對上述情況，已採取以下措施：

- (a) 本集團將繼續與銀行協商更新銀行融資。根據與銀行的最新溝通，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銀行有意撤回其銀行融資或要求提前償還貸款，且董事認為，鑑於本集團與銀行擁有良好的往績記錄和關係，現有銀行融資將在其當前期限屆滿時續期；
- (b) 管理層將考慮其他融資安排及籌資方案，以增加本集團的資本／股本，並支持本公司的持續成長；
- (c) 主要股東已承諾向本集團提供持續所需的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日常營運及到期財務義務；
- (d) 本集團主要股東已同意，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於2025年3月31日應付其的約13,608,000港元；
- (e) 本集團將採取主動措施通過各種渠道控制行政成本，同時透過採取措施加強對各種營運費用的成本控制將持續提升營運效率，以增強獲利能力並改善未來營運現金流；及
- (f) 本公司董事將持續實施更有力的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包括密切監控其他營運費用的發生。

考慮到上述情況並審查了現金流量預測後，本集團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假設上述措施成功)，董事認為，根據迄今為止採取的措施，以及其他正在進行的措施的預期結果，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資金資源來滿足其未來的營運資金和其他融資需求。董事相信，在本集團管理層的持續努力下，上述措施將會成功。

然而，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乃依賴於假設(i)本集團管理層將能實行其上述計劃及措施；(ii)本集團能獲得持續外部財政援助；(iii)本集團將能改善其業務營運；及(iv)本集團能產生足夠現金流及實施舉措節省成本。倘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變得不恰當，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與現時記錄在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不同之金額變現之情況，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提列準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3. 分部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營建管理服務 千港元	顧問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分部收入	23,824	681	24,505
分部溢利	8,169	513	8,682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3,797)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5,60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57)
行政開支			(6,014)
融資成本			(541)
除稅前虧損			(18,928)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分部收入	13,089	8,795	21,884
分部溢利	4,218	1,228	5,446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511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3,1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58)
行政開支			(11,919)
融資成本			(384)
除稅前虧損			(10,026)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營建管理服務 千港元	顧問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5年3月31日			
分部資產	<u>51,192</u>	<u>9,018</u>	60,2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4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u>2,625</u>
綜合資產			<u>81,085</u>
分部負債	<u>41,328</u>	<u>8,519</u>	49,847
銀行及其他借款			5,6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9,597</u>
綜合負債			<u>75,098</u>
於2024年3月31日			
分部資產	<u>67,666</u>	<u>10,400</u>	78,0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88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700
商譽			2,739
應收或然代價			<u>5,611</u>
綜合資產			<u>107,168</u>
分部負債	<u>60,865</u>	<u>9,885</u>	70,750
銀行及其他借款			6,1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8,842</u>
綜合負債			<u>95,778</u>

下表為本集團收入按地區位置劃分(按提供安裝工程或其他服務之所在地區)之分析：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	23,824	13,089
中國大陸	681	8,795
	<u>24,505</u>	<u>21,884</u>

下表為非流動資產賬面值按資產所在地區之分析：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	2,625	3,346
中國大陸	2,704	4,510
	<u>5,329</u>	<u>7,856</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A	10,718	— [^]
客戶B	— [^]	10,738
客戶C	10,259	— [^]

[^] 相應收入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4. 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營建管理服務所得收入	23,824	13,089
顧問服務所得收入	681	8,795
	<u>24,505</u>	<u>21,884</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所有收入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的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並隨時間確認。

5.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	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86)	453
雜項收入	232	110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5,611)	1,473
商譽減值虧損	(2,739)	(1,530)
提早終止租賃虧損	(8)	–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15	–
	<u>(3,797)</u>	<u>511</u>

6. 融資成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138	233
其他借款利息	379	37
銀行透支利息	–	46
租賃負債利息	24	68
	<u>541</u>	<u>384</u>

7. 除稅前虧損

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及有關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董事酬金	1,968	2,381
其他員工的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063	1,614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21	73
	<u>3,052</u>	<u>4,068</u>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51)	(71)
	<u>3,001</u>	<u>3,997</u>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其他項目		
核數師薪酬	390	360
確認為開支之有關營建管理服務合約成本*	15,823	16,4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3	1,306
商譽減值虧損	2,739	1,53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57	558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5,601	3,122
提早終止租賃虧損	8	–

* 合約成本包括消耗品及分判承建商成本分別約2,561,000港元(2024年：約2,714,000港元)及約11,920,000港元(2024年：約12,319,000港元)。

8.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67	455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7	45
年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334	500

於開曼群島、薩摩亞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本集團實體免徵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首2,000,000港元之利潤將按稅率8.25%課稅(2024年：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利潤將按稅率16.5%課稅(2024年：16.5%)。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2024年：16.5%)的固定稅率計算。

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須按應課稅利潤的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在澳門的實體就稅務而言產生虧損，因此未有計提澳門補充稅。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度虧損	<u>(19,394)</u>	<u>(10,726)</u>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175,137</u>	<u>28,863,349</u>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港仙)	<u>(53.6)</u>	<u>(37.2)</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25年4月29日完成的股份合併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該合併已於2023年4月1日生效。此外，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數目已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猶如該供股已於2023年4月1日生效。

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將產生反攤薄影響及導致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減少。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無宣派或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2024年：零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1,493	23,352
減：虧損撥備		<u>(12,910)</u>	<u>(11,253)</u>
向保險公司作出的有抵押存款	11(a)	18,583	12,09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b)	158	158
	11(c)	<u>16,273</u>	<u>17,724</u>
		<u>35,014</u>	<u>29,981</u>

- (a) 貿易應收賬款主要來自營建管理業務及顧問服務。本集團營建管理業務之信貸期乃按照與其貿易客戶釐定及協定的條款磋商得出。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30日內	10,167	1,705
31至60日	99	272
超過60日	8,317	10,122
	<u>18,583</u>	<u>12,099</u>

本集團實行清晰的信貸政策，以評核貿易客戶的信貸質素。本集團亦密切關注收款情況，將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相關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於報告期末，逾期貿易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30日內	—	—
31至60日	—	—
61至365日	—	6,198
超過一年	8,317	3,924
	<u>8,317</u>	<u>10,122</u>

- (b) 向保險公司作出的有抵押存款約158,000港元(2024年：約158,000港元)為就營建管理服務合約發出履約保證的抵押品，其按每年0.2%(2024年：0.2%)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 (c)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無限於收購、投資或合作與潛在賣方訂立若干不具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支付予潛在賣方的按金約14,087,000港元(2024年：9,873,000港元)及應付信息中介款項零港元(2024年：6,169,000港元)。報告期末後，本公司已終止合作及已退還部分按金。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部分載列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持續經營」一節， 貴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19,337,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存在，這可能令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鑒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的所有措施及安排，董事認為 貴集團將能夠為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提供資金。我們的意見並未因此事項而修改。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一間總部設於香港的承建商，主要專營水流循環系統的設計、採購與安裝服務以及相關的保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泳池、噴泉及水幕牆。我們主要向香港及中國多個私人住宅項目以及酒店、娛樂場、購物及休閒綜合項目的發展商、主承建商及分判承建商提供服務。本集團的服務主要可分類為(i)營建管理服務—水流循環系統設計、採購與安裝以及相關的保養服務；及(ii)顧問服務—提供水流循環系統的顧問服務以及為中國的商業及住宅樓宇與基建提供工程、採購及建設管理(「工程採購建設管理」)服務。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有4個營建管理項目(2024年：4個營建管理項目)帶來收益貢獻，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其業務至中國及大灣區。

預計環球經濟在未來12個月仍將充滿挑戰及波動。各個主要經濟體之增長表現、貨幣政策及利率走向的不明朗因素，仍將受到政策變動及不同政治局勢所影響。中國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措施，鼓勵國內消費並提振投資者信心。中央政府一直大力支持香港保持國際金融、貿易及航運中心的固有地位。

俄烏戰爭持續，以巴衝突爆發，中美科技戰不斷升級，以及中國經濟復甦遜於市場預期，導致整體經濟低迷，香港的整體經濟及營商環境需求亦因此疲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虧損淨額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5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9,300,000港元。本集團的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因為本年度的減值虧損較去年大幅增加。

儘管董事對香港及中國的中長期業務前景以及本集團的表現仍然樂觀，惟本集團近期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上述不利因素的影響。

本集團將繼續於香港及中國尋找業務及投資機會，同時實施節省成本計劃，以盡量減少現金流出、員工成本、一般開支，並努力控制資本開支。董事將持續定期評估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業務策略，同時內部討論及檢討任何潛在商機，以提高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潛在增長為目的而作出業務決策，同時，為了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的網絡提升財務狀況。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900,000港元增加約2,600,000港元或12.0%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500,000港元。

本年度本集團產自中國的收入非常少，而產自香港的收入已改善。

由於商業及物業市場環境的不確定性，水循環系統的新建及物業開發項目招標進程緩慢，但本集團於2025年6月贏得一項新項目，管理層對在未來12至18個月內贏得新招標仍有信心。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i)消耗品；(ii)分包費；(iii)員工成本；(iv)顧問費；(v)勞工成本；及(vi)其他開支。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400,000港元減少約600,000港元或3.7%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800,000港元。該減少顯示本集團已有效率地成功減少若干項目的開支。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400,000港元增加約3,200,000港元或59.4%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8,700,000港元。儘管本年度項目數量維持不變，但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4.9%增加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4%。毛利率改善乃由於管理層持續著重節省成本，且有更多收益乃由我們的現有項目產生。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0,000港元轉為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00,000港元。

減值虧損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分別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100,000港元及6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5,600,000港元及1,7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900,000港元減少約5,900,000港元或49.5%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000,000港元，乃由於管理層於報告期內持續努力降低成本及一般開支。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0,000港元增加約160,000港元或40.9%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4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新貸款的利率高於現有貸款。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00,000元減少約166,000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34,000港元。所得稅開支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

虧損淨額

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19,300,000港元，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淨額約10,500,000港元。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每年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已根據相關報告準則對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進行適當減值調整。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或擬派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81,100,000港元(2024年：約107,200,000港元)，以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約75,100,000港元(2024年：約95,100,000港元)及約6,000,000港元(2024年：約11,400,000港元)撥付。

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計息貸款及借款總額(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約為5,700,000港元(2024年：約6,200,000港元)，而於2025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1.01倍(2024年：約1.04倍)。

本集團的借款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計值，及年內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借款及銀行透支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2024年3月31日約54.3%變動至2025年3月31日約94.4%，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權益總額發生重大增加所致。

資本架構

於2017年5月26日，股份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緊隨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3,000,000港元，分為1,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於2023年7月31日，本公司擬以記錄日期持有的每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方式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透過發行最多97,67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籌集最多19,534,000港元(扣除開支前)。

於2023年9月8日，本公司發行97,67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18,330,000港元。

於2024年3月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萬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與黃敬閔先生完成買賣協議。買賣銷售股份的代價為2,700,000港元，其中本公司以發行價約0.1636港元配發及發行16,500,000股股份。

於2024年8月19日，本公司及梁潤芬女士(「債權人」)完成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同意認購22,56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3,045,000港元。

於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梁潤芬女士及許麗雅女士(「債權人」)完成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同意認購合共19,54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2,637,900港元。

於2024年11月12日，本公司、梁潤芬女士、許麗雅女士及伍安怡女士(「債權人」)完成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同意認購合共70,32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2,250,240港元。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2,193,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0,951,000港元)分為421,930,000股(2024年3月31日：309,51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2024年3月31日：0.10港元)普通股。

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資本承擔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於本公告日期有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由於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且相關交易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公司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影響不重大。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或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來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除價值約158,000港元抵押予一間保險公司的按金外，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10名僱員(2024年：11名僱員)。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100,000港元(2024年：約4,100,000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個人的表現及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僱員。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購股權。

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於2024年8月19日，本公司與梁潤芬女士(「**債權人**」)完成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同意認購22,56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3,045,000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8月13日及2024年8月19日的公告。

於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與梁潤芬女士及許麗雅女士(「**債權人**」)完成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同意認購合共19,54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2,637,900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8月22日及2024年8月26日的公告。

於2024年11月12日，本公司與梁潤芬女士、許麗雅女士及伍安怡女士(「**債權人**」)完成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同意認購合共70,32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2,250,240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6日及2024年11月12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深知健全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長遠成功及發展極為重要。因此，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優良企業標準及程序，以改善本集團的問責制度及提高透明度，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第F.2條

兩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缺席本公司於2024年9月30日舉行的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因為彼等在本次會議召開時因其他重要事務不在香港。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讓缺席董事了解股東的意見，包括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向每位缺席董事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會議記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欣然報告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加強本公司企業管治慣例，確保遵守任何新訂企業管治守則且與最新情況一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有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的情況。本公司亦已按不遜於可能擁有本公司及／或其證券內幕消息之相關僱員(包括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僱員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條款制定書面指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深知及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於整個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業績公告日期，至少2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競爭性權益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出現或可能出現競爭，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利益衝突。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績效和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多種風險和不確定性的影響。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辨識出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下：

- (a) 本集團的業務以專案為基礎。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非經常性項目。費用收取及毛利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每個項目的各種因素，例如合約條款、專案工期、變更訂單、合約工作的實施效率以及整體市場狀況。一般來說，與原合約下的工程相比，變更訂單通常具有較高的利潤率。因此，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收入是不規則的，並受到專案可用性、變更訂單以及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的影響；
- (b) 本集團可承接的專案數量及規模取決於本集團的人力及其他資源。由於本集團的規模，超大型項目將佔用本集團相當一部分資源，不可避免地導致本集團無法將資源調配至其他項目，從而導致本集團只能依賴單一項目或項目期間的其他少量項目。已確認收入的大型項目數量減少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和財務表現；
- (c) 就本集團的管理承包業務而言，本集團通常參考本集團於有關月份完成的合約工程的完工百分比，以基於議定投標價的費率及價格向客戶收取進度款。客戶未能按時或足額付款可能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客戶最終未能向本集團支付款項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及

- (d)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均透過招標程序授予本集團。本集團須依本集團於提交投標時所掌握的資料釐定各項目的投標價格及服務費。投標價格根據工程範圍、預計工期、總時間成本和預計涉及的費用等因素決定。本集團根據約定的工程範圍以及所涉及的時間成本和預計成本的估計，以固定成本確定所有項目的價格。在釐定投標價時對項目需時及成本的錯誤或不準確估計或建築成本的上升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或引致巨額損失。

報告期後事項

(A) 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於2025年2月12日，本公司與梁潤芬女士、許麗雅女士及林智然先生（「債權人」）訂立該等協議，據此，待其條件達成後，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有條件同意按每股0.12港元的價格認購合共33,000,000股資本化股份，以清償部分債務總額約3,960,000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2月18日、2025年3月21日及2025年3月24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3月21日的通函。

就債務資本化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已於2025年4月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2025年4月16日生效。合共33,000,000股資本化股份已按每股資本化股份0.12港元的認購價成功配發及發行予債權人。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4月7日及2025年4月16日的公告。

(B) 資本重組

於2025年2月24日，董事會建議實施股本重組，當中涉及：

- (i) 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將涉及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合併股份。
- (ii) 股本削減—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股本削減將涉及透過就每股屆時已發行合併股份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0.9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1港元削減至0.01港元。此外，股份合併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予以註銷。

- (iii) 股份拆細－緊隨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生效後，每股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包括因股本削減而產生之該等法定未發行合併股份)將拆細為一百(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2月24日、2025年3月10日、2025年4月10日的公告及2025年4月10日的通函。

股本重組已於2025年4月2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2025年4月29日生效。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5日的公告。

(C) 保理協議

於2025年6月27日，本公司與KNT GT Limited訂立保理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KNT GT Limited同意按無追索權基準收購應收賬款，保理本金額最高為18,000,000港元。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知悉於2025年3月31日後由本集團承擔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將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偉強先生(彼持有GEM上市規則第5.05(2)及5.28條項下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成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其餘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峯先生及姚智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姚智威先生於2024年12月4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而馬萌先生及李如意先生則分別於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12月4日分別不再擔任及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適當及有效。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與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查業務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的核證工作，因此，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24日(星期三)至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股東務須確保，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haobai/。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報將於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上可供查閱。

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就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供應商的持續支持向彼等表達我們的深切謝意。本人亦謹此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多年來的盡心盡責及傾力奉獻向彼等致以真誠謝意。

承董事會命
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蘊樂

香港，2025年7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蘊樂先生及王詠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舒華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偉強先生、張曉峯先生及姚智威先生。

本業績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保留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業績公告亦將刊載並持續保留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aobai/>。